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3日下午15:00，在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银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31日以专人递送、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5人，董事郭守明、高剑虹先生，独立董事范文来、吴非、邢铭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调整后，战略与决策委员会：由李银会、郭守明、鲁水龙、王兆基、高剑虹、范文来先生组成，召集人为李银会先生。

提名委员会：由范文来、吴非、李银会先生组成，召集人为范文来先生。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